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公司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-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38,406.34 万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142,861.52 万元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，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二、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尚未盈利且可供分配

利润为负，为满足公司长期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并同意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发展阶段和实际经营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9 日